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5-06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9 月 25 日，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2025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国控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能源集团”）的《关于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告知函》，为便于对存量金融股权实施专业化管理，安徽能源集团拟将持有的华安证券 125,476,294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无偿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资本”），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安徽能源集团不再持有华安证券股份，皖能资本持有华安证券 125,476,294 股股份，占华安证券总股本的 2.68%。

二、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双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安徽能源集团《关于华安证券股份无偿划转完成的告知函》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皖能资本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3 日，过户数量为 125,476,294 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的股东持股情况

安徽能源集团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不再持有公司股份，皖能资本已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已出具《关于维持一致行动人协议的承诺函》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与安徽国控集团、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

资本”)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补充协议）》，同意受让安徽能源集团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与安徽国控集团、交控资本所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义务，并受该协议约束；安徽能源集团在持有华安证券股票期间出具的全部承诺，皖能资本同意自其登记为华安证券股东之日起承继。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安徽国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

四、其他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